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审议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杨振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本人出席董事 9 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列席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经审议，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期涉及事项较多，各中介机构相关的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预计无法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 3 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或报告书），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且不超过 3 个月，累计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将争取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

**2、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3、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36）。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7 日